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本公告所述證券的收購、購買或認購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告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要約出售或收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亦非招攬購買本公司證券的要約，而在該等司法權區內，於未根據當地證券法完成註冊或取得資格前，作出任何該等邀請、要約、收購、招攬或出售均屬違法。

本公告及其內容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的根據。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不得帶入美國或在美國分發。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向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且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得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適用州或地方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適用州或地方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則除外。任何在美國公開發售的證券都將通過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將包含有關提出要約的公司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告提及的證券目前或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Kuaishou Technology 快手科技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港幣櫃台股份代號：01024／人民幣櫃台股份代號：81024)

**發行600,000,000美元於2031年到期的4.125%優先票據、
900,000,000美元於2036年到期的4.750%優先票據及
人民幣3,500,000,000元於2031年到期的2.450%優先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4日有關建議票據發行的公告。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1月15日(紐約時間)，本公司及有關初始買家就票據發行訂立有關購買協議。

於扣除包銷佣金及若干估計發售開支前，美元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488,789,000美元。於扣除包銷佣金及若干估計發售開支前，人民幣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本公司擬將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般企業用途。若發生意料之外的事件或業務狀況轉變，本公司可按不同於上文所述的方式使用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惟須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

本公司將就批准票據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債方式上市及買賣向聯交所提出申請。本公司已收到聯交所發出的有關票據上市的資格確認書。票據在聯交所上市不應被視為本公司或票據的價值指標。

由於完成購買協議的條件未必會達成，且購買協議可能因發生若干事件而終止，故潛在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4日有關建議票據發行的公告。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1月15日(紐約時間)，本公司及有關初始買家就票據發行訂立有關購買協議。

購買協議

日期： 2026年1月15日(紐約時間)

訂約方： (a) 本公司；及

(b) 有關初始買家

關於美元票據發行，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UBS AG香港分行及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擔任美元票據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及Barclays Bank PLC擔任美元票據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關於人民幣票據發行，UBS AG香港分行、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擔任人民幣票據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及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民銀證券有限公司及Barclays Bank PLC擔任人民幣票據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有關初始買家購買票據的責任須受有關購買協議若干條件所規限。倘有關購買協議項下任何條件未能按該購買協議的規定達成，則有關初始買家可於交割日期或之前任何時間取消該購買協議及有關初始買家在購買協議項下的一切責任。美元票據發售與人民幣票據發售並非互為條件。

美元票據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並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於美國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及出售，以及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向非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提呈發售及出售。

人民幣票據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並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僅於美國境外向非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提呈發售及出售。

概無票據將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

英國MiFIR項下專業人士／僅限ECPs — 製造商目標市場(英國MiFIR產品管理)僅限合資格交易對手方及專業客戶(所有分銷渠道)。

無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重要資訊文件 —由於票據不可向歐洲經濟區的散戶投資者發行，故並無編製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重要資訊文件。

無英國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重要資訊文件 —由於票據不可向英國的散戶投資者發行，故並無編製英國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重要資訊文件。

票據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票據及契約若干條文概要。本概要並不完備，須參閱與票據相關的文件條文方為完整。

提呈發售的票據

待有關購買協議所載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本公司將發行本金總額600,000,000美元的2031年美元票據(將於2031年1月22日到期)、本金總額900,000,000美元的2036年美元票據(將於2036年1月22日到期)及本金總額人民幣3,500,000,000元的人民幣票據(將於2031年1月22日或前後的付息日到期)，除非根據票據條款提前贖回。

發行價

2031年美元票據的發行價應相等於所發行票據本金總額的99.402%。

2036年美元票據的發行價應相等於所發行票據本金總額的99.153%。

人民幣票據的發行價應相等於所發行票據本金總額的100.00%。

利息

2031年美元票據將按年利率4.125%計息。2031年美元票據利息將自2026年1月22日起累計，自2026年7月22日起每半年(於每年的1月22日及7月22日)須支付一次，惟若任何付息日為非工作日，則應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利息將按一年360日，分為12個月及每月30日的基準計算。

2036年美元票據將按年利率4.750%計息。2036年美元票據利息將自2026年1月22日起累計，自2026年7月22日起每半年(於每年的1月22日及7月22日)須支付一次，惟若任何付息日為非工作日，則應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利息將按一年360日，分為12個月及每月30日的基準計算。

人民幣票據將按年利率2.450%計息。人民幣票據利息將自2026年1月22日起累計，每半年(於每年的1月22日及7月22日)須支付一次，惟若任何付息日為非工作日，則應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除非該日為下一個曆月，則應提前至緊接的前一個工作日。利息將按一年365天及實際天數計算。

票據的地位

票據構成本公司的無抵押優先責任，較列明其收款權利從屬於票據的本公司所有現有及日後責任將享有優先收款權利，且至少與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日後無抵押、非後償責任享有同等收款權利(視根據適用法律具有的任何優先權而定)。然而，票據將實際劣後於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日後的擔保責任，惟以就此作擔保的資產價值為限，並將在結構上劣後於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的所有現有及日後責任和其他負債。

違約事件

根據契約條款，下列各項構成票據的違約事件：

- (i) 於任何票據的本金或溢價到期日未支付有關款項；
- (ii) 於任何票據的利息到期日後30日內仍未支付有關款項；
- (iii) 本公司不履行或違反契約項下有關整合、合併及資產出售的若干契諾責任；

- (iv) 本公司不履行或違反契約或票據項下的任何契諾或協議(上文第(i)、(ii)或(iii)款所指的違約除外)，且該違約或違反事項於受託人或當時未償還票據本金總額25%或以上的持有人發出書面通知後持續連續90個曆日；
- (v) 具司法權區的法院(a)於非自願案件或法律程序中，根據任何適用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類似法律下達有關寬免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的判決或判令；或(b)宣判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破產或無力償債，或根據任何適用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類似法律批准尋求針對或有關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的重組、安排、調整或組成的訴狀為最終及不可上訴訴狀，或就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或彼等各自財產的任何主要部分委任託管人、接管人、清盤人、受讓人、受託人、暫時扣押人或其他類似人員，或勒令清盤或清算彼等各自的業務(或根據任何外國法律授予的任何類似寬免)的判決或判令，在任何上述情況下，任何有關寬免的判決或判令或任何其他有關判決或判令於連續90個曆日期間未被暫緩及持續有效；
- (vi) 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根據任何適用聯邦、州或外國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類似法律啟動自願案件或法律程序或將被裁定為破產或無力償債的任何其他案件或法律程序，或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同意於非自願案件或法律程序中根據任何適用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類似法律下達有關寬免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的判決或判令，或對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啟動任何破產或無力償債案件或法律程序，或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根據任何適用破產、無力償債或其他類似法律呈交尋求重組或寬免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的訴狀、答辯或同意書，或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同意根據有關法律就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或彼等各自財產的主要部分呈交有關訴狀或委任託管人、接管人、清盤人、受讓人、受託人、暫時扣押人或其他類似人員或同意上述人員接管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或彼等各自財產的主要部分，或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因無力償還到期債務而為債權人利益全面轉讓債務，或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書面承認彼等一般無法償還到期債務，或本公司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採取公司行為決議提起有關訴訟；及
- (vii) 票據或契約為或成為或由本公司聲稱為不可執行、無效或不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惟契約批准者則除外。

然而，在前段第(iv)款項下的違約事件，須待受託人或當時未償還票據本金總額25%或以上的持有人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違約通知，且本公司於收到該書面通知後未在前段第(iv)款規定之期限內予以補救，方構成違約事件。

倘發生違約事件(不包括上文第(v)及(vi)款所述的違約事件)且違約持續存在，受託人或持有至少當時未償還票據本金總額25%的持有人，可根據契約的規定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倘若該通知由持有人發出，亦須向受託人發出書面通知，而受託人應根據持有至少當時未償還票據本金總額25%的持有人的指示，並在收到其滿意的預先付款及／或擔保及／或彌償的前提下，宣佈票據的未付本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及未付的利息及溢價(如有)(及就此應付的任何額外款項)於接獲有關通知時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倘發生上文第(v)或(vi)款的違約事件，當時所有未償還票據的未付本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及未付的利息將自動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而受託人或任何有關票據持有人無須就此聲明或採取其他行動。於宣佈加快清償後但受託人接獲支付到期款項的判決或裁決前，持有至少當時未償還票據大部分本金總額的持有人在若干情況下解除及撤銷加快清償，惟(1)撤銷不得與有合法管轄權的法院下達的任何判決或裁決衝突，且(2)所有違約事件(不包括未支付僅因加快清償票據而到期的票據本金、溢價(如有)或利息)已獲解決或豁免。

契諾

本公司將於契約中承諾，除非滿足特定條件，否則不得設定或允許存續特定擔保權益，亦不得進行實質性整合、合併或資產出售。惟該等票據及契約並未另以其他方式限制或約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另行承擔債務的能力，亦未限制本公司與其關聯方進行交易、或向其關聯方支付股息或其他款項的能力。

選擇性贖回

本公司可選擇於2030年12月22日前任何時間，按相等於(i)2031年美元票據贖回本金額100%及(ii)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補足金額，另加各種情況下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之較高者的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2031年美元票據。

本公司可選擇於2030年12月22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按相等於2031年美元票據贖回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或部分2031年美元票據。

本公司可選擇於2035年10月22日前任何時間，按相等於(i)2036年美元票據贖回本金額100%及(ii)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補足金額，另加各種情況下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之較高者的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2036年美元票據。

本公司可選擇於2035年10月22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按相等於2036年美元票據贖回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或部分2036年美元票據。

本公司可選擇於2030年12月22日前任何時間，按相等於(i)人民幣票據贖回本金額100%及(ii)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補足金額，另加各種情況下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之較高者的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人民幣票據。

本公司可選擇於2030年12月22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按相等於人民幣票據贖回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或部分人民幣票據。

票據發行的理由

於扣除包銷佣金及若干估計發售開支前，美元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488,789,000美元。於扣除包銷佣金及若干估計發售開支前，人民幣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本公司擬將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一般企業用途。若發生意料之外的事件或業務狀況轉變，本公司可按不同於上文所述的方式使用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惟須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

上市及評級

本公司將就批准票據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債方式上市及買賣向聯交所提出申請。本公司已收到聯交所發出的有關票據上市的資格確認書。票據在聯交所上市不應被視為本公司或票據的價值指標。

該等票據預期獲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Limited評定為「A3」級、標準全球評級評定為「A-」級，以及惠譽國際信用評級有限公司評定為「A-」級。證券評級並非買入、售出或持有票據的建議，且評級機構可隨時暫停、降低或撤銷有關評級。票據評級遭暫停、降低或撤銷可能對票據的市價有不利影響。

由於完成購買協議的條件未必會達成，且購買協議可能因發生若干事件而終止，故潛在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2031年美元票據」	指	本金總額600,000,000美元於2031年到期的4.125%優先票據
「2036年美元票據」	指	本金總額900,000,000美元於2036年到期的4.750%優先票據
「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或重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工作日」	指	香港及相關付款代理所在城市(如須出示及交出有關票據)的銀行及外匯市場一般開放營業及結算人民幣付款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而倘票據為總額形式並由CMU營運商或其代表持有，則CMU或CMU營運商於當日經營及開放營業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0053美元的A類普通股，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A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10票的投票權，惟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0053美元的B類普通股，使B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CMU」	指	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服務
「人民幣票據」	指	本金總額人民幣3,500,000,000元於2031年到期的2.450%優先票據
「人民幣票據初始買家」	指	人民幣票據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以及人民幣票據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人民幣票據發行」	指	發行人民幣票據

「人民幣票據聯席全球 協調人、聯席牽頭經 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 人」	指	UBS AG香港分行、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富瑞金融集團香港 有限公司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人民幣票據聯席牽頭 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 理人」	指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 公司、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 司、民銀證券有限公司及Barclays Bank PLC
「本公司」	指	快手科技，於2014年2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 豁免有限公司
「合併聯屬實體」	指	本公司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CPs」	指	合資格交易對手方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契約」	指	本公司及受託人將訂立列明票據條款的書面協議，各 為一份「契約」
「初始買家」	指	美元票據初始買家及／或人民幣票據初始買家(視情 況而定)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及／或重述
「票據」	指	美元票據及／或人民幣票據(視情況而定)
「票據發行」	指	美元票據發行及人民幣票據發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公告而言(除非另有說明) 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 組合」	指	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定義見歐盟規例第1286/2014 號，經修訂)
「專業投資者」	指	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中賦予的含義

「購買協議」	指	由本公司與美元票據初始買家就美元票據發行訂立的協議及由本公司與人民幣票據初始買家就人民幣票據發行訂立的協議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細則每股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擁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事項，即：(i)大綱或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權利的變更，(ii)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選舉或罷免，(iii)其核數師的委任或罷免，及(i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A類股份及B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
「英國MiFIR」	指	歐盟規例第600/2014號，其根據2018年歐洲聯盟(脫離)法令 (European Union (Withdrawal) Act 2018) 構成英國國內法律的一部分
「英國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	指	零售及保險投資產品組合(定義見歐盟規例第1286/2014號，其根據2018年歐洲聯盟(脫離)法令 (European Union (Withdrawal) Act 2018) 構成英國國內法律的一部分)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票據」	指	2031年美元票據及2036年美元票據
「美元票據初始買家」	指	美元票據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以及美元票據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美元票據發行」	指	發行美元票據
「美元票據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UBS AG香港分行及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票據聯席牽頭經 指 Barclays Bank PLC
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
人」

承董事會命
快手科技
董事長
程一笑先生

香港，2026年1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程一笑先生及宿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朝暉先生、張斐先生及王慧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宣德先生、馬寅先生及盧蓉女士。